

# 本能的復辟與復判

徐嘉宏

書名：攻擊與人性

(*On Aggression*)

著者：Konrad Lorenz

譯者：王守珍・吳月嬌

出版者：遠景出版社

出版日期：民國六十四年

書名：行為發展之動力形成論

著者：郭任遠

譯者：林悅恒

出版者：萬年青書店

出版日期：民國六十年

在這裏所要介紹的兩本書，都是與「本能」這問題有關，且二書的觀點，正代表一個問題的二個極端，因此一併在此介紹。「攻擊與人性」一書，雖然寓意深遠，但因作者行文力求通俗，舉例豐富有趣，把它當「閒書」看，還有希望，至於郭任遠那本書，則是學術性頗濃，須要苦讀；但對「人性」這籠統的概念有興趣的讀者，筆者鄭重推薦該書；讀過之後，

或許能消滅對「人性」這概念的一些迷信。

## 一、本能這個問題

人類及其他動物的行為表現，真是五花八門，不勝枚舉。自古以來，人類不斷地尋求諸般行為的解釋與了解。「本能」乃是「解釋」行為現象的一種方式。人何以有惻隱之心？孟子曰：「人性本善」。人何以會貪婪殺戮？荀子就以人性本惡釋之。人類的歷史，何以戰爭不絕？曰：「人類有戰爭的本能」。何以有親情？乃因為人有母愛的本能及孝親的「天性」。

「人性」、「本能」、「天性」等詞，都含有「天生」的意味。與此相反的解釋行為現象的方式，即為強調後天的學習經驗。孟子主張性善，而人之所以會做惡，是因為學壞了；而荀子主張性惡，「其善者，偽也。」女人何以能表現母愛行為？兒女怎會有孝順行為？也都可以用從小耳濡目染，教育出來的來解釋。

至此，或可感覺到「公說公有理，婆說婆有理」的味道。性善或性惡？事實上這兩套說法是無分軒輊的，（但人們總較願意接受「性善」的說法，使自己覺得舒服一些。）都是對人性做一個假設，而對假設的證明方式，又都是用類比法，舉隅法，而且都是為解釋而解釋的「後言家式」，循環論證得很厲害。將人性分為善或惡，本就很籠統的二分法；以籠統的分類而想來確切推論人性本善或本惡，邏輯上是不可能的事。

再者，籠統的解釋，對現象本身的了解，並沒多大助益。母親為什麼能含苦茹辛地看顧小孩子？因為有母愛的本能。何以知有母愛的本能？因為母親都能看顧小孩子。其循環論證是很明顯的；對母親為何會看顧小孩子的現象，並不會因為用了母愛本能來解釋而獲得更多的了解。母愛是否為天生的，更不會因為這種解釋而獲得「證明」。或企圖用類比法來「證

明」母愛爲一種天性的本能，即謂狗貓或其他動物，也都會表現出母愛行爲，因此，母愛是一種本能。這種論調，是將母愛行爲與母愛本能混淆在一起；母愛行爲的普遍性，並不保證母愛行爲是天生的；較低等的動物所表現的行爲，也不見得是天生的。

在西方，根據聖經的解釋，認爲理性是上帝特別給予人類的寵賜，只有人類才有理性，因此，人類的行爲是思考後的產物；而其他的動物，只有本能，沒有理性，由本能衝動決定了行爲表現。這種二分法的迷信，到了達爾文的物種原始，才將之打破；達爾文在尋求支持物種原始的證據時，除了育種、解剖、化石、物種分佈等等之外，本能亦是所尋得的證據之一。他認爲，不經思考而做出固定組型的本能行爲，不只在動物上發生，而且也在人類上發生，而且不少本能行爲，人類與其他動物有共同的地方！到了美國心理學之父詹姆士（William James），更進一步宣稱，人類擁有的本能，比其他動物更多，認爲理性乃本能相互衝突時的產物——必須思考決定做出那一種本能行爲；理性愈多，表示衝突愈多，也就表示本能愈多。麥獨格（William McDougall）更是以本能爲解釋人類行爲的不二法寶，他認爲人類有逃避的本能，推拒的本能，好奇的本能，母愛的本能，自卑的本能，自尊的本能，生育本能，聚集本能，求知本能……等。事實上，以他的方式，任何人都可以「想」出一大堆本能；我會抽煙，因爲我有抽煙的本能，人會吐痰，故有吐痰本能，同理，還有寫字本能，吹牛本能，放屁本能……，「本能」用起來，何其方便！因此在廿世紀初，「本能」氾濫到有八百多種之多！這還只指在心理學界中使用的數字！

「本能」之所以會風行，是因爲它太方便，太好用了。君子好逑，是因爲君子有好逑的本能；解釋的人得意，聽的人滿意，問題於焉「解決」。這種「解決」方式，事實上是混淆了「解釋」與「描述」，說君子有好逑的本能，只不過是把君子好逑這件事復述一遍而已！

在一九二〇年左右，心理學家再也忍受不了這種妨礙知識進步的文字魔術遊戲，乃開始對「本能」的基本含意——先天決定——大事評擊，郭任遠先生即以嚴謹的邏輯，把本能概念批評得體無完膚，宣稱心理學應該完全摒棄本能！

## 二、本能的復辟

在反本能運動的評擊之下，再加上行為學派之方興未艾，「本能」這詞在美國逐漸成為禁忌。但在歐陸的一批動物學家，承續達爾文的觀念，認為本行為的固定組型，是和骨骼一樣有其固定組型，可以確切辨認，可以用來做動物分類，而且在動物的演化上，本能固然是演化的產物，同時也影響演化的方向。如果我們相信動物的組織，器官及其功能是演化出來的，則基於組織器官而表現出來的行為，也應受制於演化歷程，舉臉部的肌肉為例，阿貓、阿狗、猴仔人類，其面部肌肉構造，大致相同，而在笑的時候，動用的肌肉，也相同，因此，這些動物的笑容雷同——都是咧嘴笑；同理，生氣時的表現，也很相似。如果遺傳基因決定器官構造，而器官構造又決定行為組型的話，則我們也很有理由相信行為組型如同器官構造一樣，是遺傳決定的，是先天的。

這批動物學家中之佼佼者，有海茵洛詩（Heinroth），勞倫茲（K. Lorenz）及丁伯根（N. Tinbergen）；後二位還因他們在這方面的貢獻，於一九七二年得過諾貝爾獎。他們以豐富的觀察研究資料，建立一套理論，形成一門學問，叫自然觀察動物行為學（Ethology）。這門學問，初並不為美國心理學界所悉，直至第二次世界大戰後，才逐漸傳入美國，且逐漸風行起來。因為它強調的是「本行為」，故從心理學史上看來，是屬於本能的復辟。

這門新學問的要旨是：本能行為是同種動物都會表現出來的相同的固定行為組型（Fixed Action Pattern），這類行為是先天決定的，需學習的，且在適當的情境之下，一定會表現出來；譬如說，所有的公狗，其撒尿的方式，一定是抬起後腿的；在柱狀物附近，公狗一定是跑到該物旁邊，抬腿斜射尿到該物。而引發此固定行為組型的刺激，也常有特殊的形狀，如公的三鰭棘魚，在交配季節，一見到肚皮紅的魚，就會發動攻擊，這種腹部紅的刺激，即稱之為訊號刺激（Sign Stimulus）。又假設，各個固定行為組型，都有其特定的能源，此能源在平常是處於被攔阻不放的狀態，一旦訊號刺激出現，此刺激即激動一「天生釋放機制」，此機制乃撤除攔阻，而使特定能源釋放出來，支持特定本能行為的表現。能源放盡，行為停止；能源再重新累積。在長久不見訊號刺激的情況下，能源的累積超過攔阻的力量，此時，超過的能源也會釋放出來而表現本能行為。

勞倫茲即認為人類如同其他動物一樣，具有攻擊本能及其能源，而且此能源一定要使之有宣洩的途徑，而不能一味靠「理智」來壓抑攻擊能源的釋放，以求世界和平。這是他為「攻擊與人性」的主要目的。他從五彩繽紛的海底世界開始談起，他觀察到各種美麗的魚，在海底下的表現，頗有規則可循；這些魚常有其固定的「領海」，平常的活動範圍，很少超離「領海」，同時也常為保衛「領海」，而與其他的魚發生戰鬥。一般而言，異種魚類之間較乏領海爭奪，而同種魚類之間較易產生此類打鬥。攻擊行為之引發，又常受制於特定顏色的刺激。

攻擊行為，通常發生於防禦的時候，誤入別魚領海時，常表現的倒是逃避行為。攻擊行為本身，並無所謂好不好，而是在找尋食物，防禦領域，尋求配偶或養護後代的場合，常需攻擊行為的表現，因而目的才能達成。攻擊行為是小至保護小我，大至傳種接代所不可或缺

的行爲。

出乎一般人預料之外，攻擊行爲很少表現到你死我活的境界；反而是恐嚇姿態，最是常見。各種動物，各有其特殊的固定的威嚇姿態，使其他的同種動物，見而退避，因此免除了彼此傷害的直接戰鬥。而此等威嚇姿態，乃是部份攻擊行爲的表徵，在歷經列祖列宗的進化過程之後，已經變成一種固定的「儀式」表演，其功能不但可以獨立於原先的攻擊功能，而且有時可進而進化出別的功能來。如鴨鵝的打架前奏，是四眼相瞪，這種姿態，很容易立刻引發打鬥；爲避免打鬥，因此二鴨相遇，儘量避免怒目相視，因此發展出互相稍爲傾頭的動作。進化的結果，變成二鴨相遇，二頭互相稍爲偏離地上下點頭「打招呼」，這種固定的「儀式」，原先是爲了避免打架，後來，其功能却變爲友好的表示；更有甚者，竟變成了定情的儀式！

因此，按勞倫茲的說法，許多固定的行爲組型，追根究底，均可發現是淵源於攻擊本能，因此，攻擊是對動物的各種本能中，非常重要的一種。攻擊本能的釋放，不僅要看看有無適當的外在刺激，而且得與其他的功能互相競爭表現的機會。例如，在誤入他魚的領海時，逃避的本能就較易勝過攻擊本能，而表現出逃避行爲。

勞倫茲認爲人類和其他動物一樣，遺傳有攻擊的本能，因此人類不可避免地會釋放出攻擊本能。一味的壓抑該本能的釋放，並非和平的正途。謀求和平，應該是計劃地導引攻擊本能釋放到無害的目標上。他最擔心的是，在進化上看來，有攻擊這種本能，就有伴隨進化的抑制此本能釋放的機制；因此，二狗相鬥，有一方擺出投降儀式，對方即停止致命的攻擊。而人類文明進步之速，遠超過自然進化的速率；因此，目前人類若發動攻擊本能，一按核子洲際飛彈，敵方在頃刻之間化爲灰燼，連表示投降的機會都沒有！亦即人類現有的攻擊能力

，遠大於，遠快於原有的抑制機制。因此，他爲人類的生存，大爲憂心忡忡。

勞倫茲以其敏銳的觀察力及大膽豐富的聯想，鋪寫出「攻擊與人性」這本書。將動物觀察所得之結果，直接應用到人類身上，或許大有問題；但人類一味地自別與其他動物，常使得人類無法真正地了解自己。藉着動物的行爲，勞倫茲不時拏相對應的人類行爲來類比，無可置疑的，對人類的自省，是有不少助益的。

### 三、本能的復判

勞倫茲等人之倡論本能行爲，對郭任遠先生而言，這簡直是不可思議的學問復古！乃於一九六七年著書，對新的本能學派大事撻伐。

郭任遠爲了要提倡科學的、實驗的心理學，因此對哲學，理學及其他「談心論性」的「學問」，棄之如蔽屣；加上當年郭任遠又是個極端的行爲學派的服膺者，因此，頗爲一些文人將郭君歸類爲機械論者。去年曾在某雜誌上看到一篇文章（似乎是討論人性本善之類的題目），就曾提到郭先生對人類行爲的看法；該著者居然還認爲：郭任遠想以生理心理學的機械論的觀點來解釋人類行爲，更不足爲訓。郭先生之被誤解，一至此哉！只要好好讀過「行爲發展之動力形成論」一書，即知郭先生是如何地譏諷「行爲的生理基礎」這句話——因爲這句話意含着「行爲的天生基礎」，正是郭先生一生所堅決反對的概念。

郭先生廿歲（一九一八年）時，進入美國加州大學（柏克萊校區）就讀；在相信大部份的哲學問題，只能由心理學來解決後，遂轉入心理系攻讀，並旋即服膺行爲主義的心理學，並於一九二一年，在 *Journal of Philosophy* 發表了「心理學應該放棄本能」，對於當時盛行的本能概念，予以根本的否定。並且不斷做實驗證明本能之非：貓捉老鼠是本能？

瞧！貓鼠可以和平共存於一籠！抓鼠本能安在哉！

由於他犀利的攻擊，「本能」一詞遂成心理學裏的禁忌。中國心理學家對世界心理學的發展有重大貢獻的，屬郭先生為第一人。一九二三年，他回國之後，在戰亂的中國呆了十三年，籌設過四個心理學研究所，並完成他那聞名於世的鵝胎行為研究。於民國廿五年，復往美國，再至英國，加拿大等地講學，一九四三年回到香港，而於一九七〇年病逝於斯。

「行為發展之動力形成論」可以說是郭先生一生研究思考的最後產物。在該書中，他對於勞倫茲等人所認為的人性「本」惡的論點，極端反對。他從方法學上攻擊「自然觀察動物行為學」，認為這種「自然觀察法」是很不嚴謹的方法，無法對動物行為的發展歷史，做一很正確的觀察記錄，因而無從完全獲悉動物曾有過什麼經驗，因此常會對動物的行為做錯誤的解釋。他尤其反對勞倫茲的進化論的觀點。勞倫茲認為，在自然環境之下，同種動物所表現出來的固定行為組型，即為進化的產物，是由遺傳決定的。郭任遠就是不承認「自然環境」之存在。所謂的自然環境，只不過是動物所可能遭遇的諸般環境中的一種，是沒經過特殊界定（define）的環境而已。因此，太平山的「自然環境」，與玉山的「自然環境」，可能相似，也可能是不一樣，因為沒有經過界定。因此，太平山上的猴子與玉山上的猴子若有某種相同的固定行為組型，並不能解說：雖然環境不同，却有相同的行為，因此這行為是遺傳的，是進化的產物。再者，郭任遠堅決反對有所謂的「固定行為組型」，他說，他從來沒有看到過任何一個個體，曾經表現過二次完全相同的行為。凡此，皆是對「本能」這概念，從根本的定義上，完全予以否定。他更指出，勞倫茲那種有騎士風度，不打投降者的狗，在中國鄉村裏，是找不到的。同樣是狗，為何在歐陸長大的與在中國長大的，行為就是不一樣？顯然此「騎士風度」絕非是如勞倫茲所言的那種「本能行為」！

# 悲劇英雄的造因

葉言都

書名：狂飈英雄的悲劇

著者：羅龍治

出版者：言心出版社

出版日期：六十五年十一月初版

要之，郭任遠認為動物行為及人類行為均是非常的複雜，決非「本能」，「人性」等籠統的文學名詞所能「一以貫之」地了解清楚。他認為決定行為的因素有五種：身體形態，生理功能，個體發展的歷史，所面臨的刺激或刺激物，以及行為當時的環境現場；上述五個因素，沒有任何一個是單獨地成為決定任一行為的唯一因素，而是五種因素互織，彼此連和一起作用的。因此，對這五種因素做詳細嚴謹的研究，才是了解行為的正途。

郭任遠在該書中，提出許多有趣的實驗，證明只要適當地訓練，動物的可能行為方式，幾乎是無限的。該書之理論、舉證、批評，頗為深入。美中不足的是譯筆及排版不是很理想。尤其是人名的翻譯，廣東話之腔調，顯然可見，且前後不見得一致。甚且將 G. H. Wang 譯為「王先生」，汪敬熙先生地下有知，豈不浩嘆。

本書是著者三、四年來論文和散文的集合。共收錄了十九篇，都與中國歷史有關。即使